

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- 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
- 2、业绩预告类型： 扭亏为盈
- 3、业绩预告情况：

项目	本报告期 (2017 年 1 月 1 日— 2017 年 12 月 31 日)	上年同期 (2016 年 1 月 1 日— 2016 年 12 月 31 日)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(万元)	盈利：10,500 万元 - 14,500 万元	亏损：-43,667 万元
基本每股收益 (元)	0.19 元-0.27 元	-0.80 元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(一) 公司通过加强精益管理，提高产品质量和经济效益，扣非后的经营利润大幅增长。

1、通过调整销售策略，提高市场开发力度，增加了高附加值产品（高压防爆电机、核用电机、同步电动机等）的订货销售比重，增加盈利空间。

2、通过提高全员质量意识，不断改进外部质量问题，减少外部损失，增加盈利能力，提高了市场信誉。

3、公司通过招标平台有效控制了采购成本、制造成本，提高毛利率水平。

4、公司通过全面预算管理，严格控制各项费用，提高盈利能力。

(二) 公司通过债务重组、投资理财等方式也获取一定收益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公司 2015 年度、2016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，公司股票已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若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值，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，该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2、本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，具体数据将在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3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，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 1 月 8 日